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陈蓓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蓓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陈蓓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陈蓓女士的辞职申请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陈蓓女士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即 2019 年 3 月 21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蓓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61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4%。辞职后，陈蓓女士将继续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对其股份进行管理，即“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三）《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在公司董事会未正式聘任新任财务总监期间，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陶荣先生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蓓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所做出的贡

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0日